

新注涵芬楼本

資治通鑑

宋·司馬光撰／何香久審訂

〔宋〕司马光撰

何香久 审订

新注涵芬楼本

資治通鑑

1



人民日报出版社

前言

何香久

雄阔绚烂的中国史坛，有两大绝调，那便是作为纪传体的《史记》和编年体通史《资治通鉴》。这两部史学名著双峰并峙，成为中国古代史学的代表性著作。《资治通鉴》的主撰者司马光，也因此得以与太史公司马迁相提并论，史称“两司马”。

司马光(1019—1086)，字君实，号迂叟，生于宋真宗天禧三年，陕州夏县涑水乡(今山西夏县西)人，世称涑水

先生。其远祖司马孚，司马懿之弟，魏时“八达”之一，曾为临淄侯曹植的文学掾，魏明帝时官至尚书令，进爵昌平侯。武帝受禅，封安平王，拜太宰。但从司马光的高祖起，皆因五代衰乱而不曾做官，降至其祖父司马炫，始举进士，做过一任耀州富平县（今陕西富平县东北）知县。司马光的父亲司马池（989—1041），亦以进士起家，官至三司副史、尚书吏部郎中充天章阁待制，以不慕荣利为仁宗所称，更以清直仁厚著名于当世。

司马光幼颖悟，凛然如成人。7岁听人讲《左氏春秋》，回家即能复述其大意。自是手不释卷，以至不知饥渴寒暑。年十五，于书无所不通，尤对史学用力最勤，他的文章写得也好，其文词醇深，有西汉之风。

仁宗宝元元年（1038）中进士，时年20岁，以奉礼郎为华州判官。司马池时任杭州知州，司马光为照顾父亲之便，请求改签苏州判官，得到了允许。还没有来得及赴任，母亲病逝，丧服未除，父亲也相继病逝，先后在家服丧五年。这五年内，司马光槌户读书，写下了很多论史文章，如《十哲论》、《才德论》、《廉颇论》、《河间献王赞》以及史评十八首等，是为其著述之业的发轫。

服除，任武成军判官，不久，人为大理评事，补国子直讲，迁本寺丞，其父好友庞籍，时任枢密使，向以知人见称，他很欣赏司马光的才华，因此司马光一直得到他的提携。当庞籍外调时，也辟用司马光作他的通判。仁宗末年，司马光累迁起居舍人，同知谏。改天章阁待制兼侍读，知谏院，一直作了七年谏官。他忠于职守，勇于谏争，

凡有关国家大事，大至帝王继统、政事兴废、官吏进退、生民休戚，小至皇帝起居，宫廷日用等，无不用心献替，慷慨陈词、直指是非得失。尤其是为仁宗皇帝上《保业》、《惜时》、《远谋》、《重微》、《务实》等“五规”，和择宗室为皇太子之事多次冒死谏争，震动朝野，也颇得仁宗皇帝的器重。

英宗即位后，曾将先帝遗赐价值百余万的珠宝黄金赏赐给司马光，司马光率同列三上奏章，力言国有大忧，财政窘乏，不可如此赏赐。如因为是先帝遗赐而不能推辞，请准许让侍从官以上，将之捐出作为营建皇陵之资。英宗没有批准他的奏请，于是司马光把珠宝捐给谏院作基金，黄金则送与舅氏，义不藏自家。后还政。进龙图阁直学士，判流内铨，开始设局编纂《资治通鉴》。

司马光是个天生的“史才”。于史学自幼至老，嗜之不厌。还在嘉祐年间，他就筹划要编写一部编年体的通史，并为此编制了一部上起战国，下迄五代的历史大事年表，扼要记叙历代兴衰治乱之迹，名《历年图》，共为五卷，于治平元年（1064）呈英宗御览。紧接着在《历年图》的基础上写成《通志》八卷，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，止秦二世三年（也就是《资治通鉴》的前八卷），英宗阅后，命置局秘阁，治平三年（1066）诏其继续编写，命司马光设局于崇文院，并特准其自选官属人才，又允许司马光借用龙图阁、天章阁、弘文馆、集贤院、史馆、秘阁等处的藏书，赐以御府笔墨、缗帛及御前钱，以供作应用与水果点心费用，调拨内臣充当服务人员，际遇之隆，近臣莫及。

神宗即位，司马光被擢为翰林学士，神宗读了司马光所进《通志》，以其“鉴于往事，有资于治道”（见胡三省《新注资治通鉴序》）赐名为《资治通鉴》，并亲笔为之作序。神宗对修纂工作也投注了极大的关心，每次经筵，常令进读修好部分。

时王安石当政，推行新法，司马光与王安石政见相左，乃求外任。熙宁三年（1070）以端明殿学士知永兴军（今陕西西安），次年，改判西京御史台，从此住在洛阳，六任冗官，皆以书局自随，专意编修《资治通鉴》。

二

司马光治宅于洛阳尊贤坊之北，名其邸为“独乐园”，每日在其中读书修史，与朋辈诗酒唱酬，这种恬静而又勤勉的生活，一直过了十五年。

司马光主持的书局，以他的三个志同道合的挚友为骨干，他们是名冠当世的学者刘恕、刘攽和范祖禹。担任检校工作的则是他的儿子司马康。

刘恕（1032—1078），字道原（一作道源），筠州高安（今属江西）人。他的父亲刘涣，与欧阳修同年中进士，且交情甚笃。出仕为县官，因与上司政见不同，于是辞官归隐，筑室于庐山，自甘澹泊，游心物外，欧阳修曾作《庐山高》一诗，推崇其风节。刘涣嗜读书，家藏甚丰，刘恕从小就受父亲的影响，博极群书，聪明强记，十八岁就中了进士，那一年是仁宗皇祐元年（1049），司马光任贡院点检试

卷官。仁宗诏在当年士子中征选能讲解经义之人，典试官逐问以《春秋》、《礼记》大义凡二十余题目，有一人答案最精详，且颇多创见，主试官大惊异，擢为第一，及至发榜，揭去糊名，其人乃是刘恕。司马光由是深器之，并与订交。

进士及第后，刘恕任过钜鹿（今河北平乡县）主簿。任满，迁晋州和川县（今山西安泽县东北）县令。司马光奉诏修书，英宗令其“自择馆阁英才共修之”，司马光首先推荐的就是刘恕。司马光在奏章中称：“馆阁文学之士诚多，至于专精史学，臣得而知者，唯刘恕耳”（《宋史·刘恕传》）。于是刘恕就成了司马光的局僚。

刘恕果然不负重望，他博学多识，正史之外，小说杂记等无所不览，数千年事如数家珍，司马光凡遇纷错复杂史事，均交与刘恕去整理，并经常与他一起研讨。

实际上刘恕是最早对司马光产生影响的人。刘恕在中进士后，经常与司马光在一起论学往还。嘉祐中，“以史自负”的司马光曾对刘恕谈及，春秋之后，至今千余年，从《史记》到五代史，凡一千五百卷，学者历来不能读完其篇章，终生亦无暇了解其大略。因此想从周威烈王命韩、赵、魏为诸侯始，下至五代，遵循左丘明编年之体，摹仿荀悦《汉纪》的简要笔法，网罗众说，以成一家之言，征求刘恕的意见。刘恕说：司马迁以良史之才，叙述黄帝至秦汉的兴亡治乱。班固以下，世各名家，李延寿总合八朝而撰成南、北史，但言辞卑弱，义例烦杂，加之缺乏表、志，历史沿革不完备，梁武帝《通志》诸书，近世已散失，没有可足

称述之处，公想以文章议论，撰成历代大典，真足以流传万世。元凶巨奸，贬黜甚于诛殛，上可继孔子《春秋》经及《左氏传》，司马迁和荀悦又何足道哉。

刘恕的话对司马光不仅仅是一种鼓励，他提出要司马光效《春秋》、《左传》而不要师法司马迁和荀悦，这对司马光的启迪是非常重要的。在《资治通鉴》的基调与结构的确定方面，刘恕是功不可没的。刘恕在司马光的书局里，算是出力较多的一个人，熙宁三年，司马光带着书局知永兴军，刘恕也调任南康军（今江西星子县）酒税监官。由于《资治通鉴》的工作才进行了四年多，所以刘恕虽在南康军任职，仍遥隶史局，以通信方式保持联系。熙宁九年（1076），在为史局工作十年之后，他患中风之病，右手足废，仍修书不辍，为补《通鉴》在断限问题上的不足，他发愤撰写《通鉴外纪》，书成不久，即撒手人寰，留下了另一部没来得及完成的《五代十国纪年》。

刘攽（1023—1089），字贡父，或作戣父，赣父，号公非，宋著名文学家刘敞之弟，临江新喻（今江西新余）人。与其兄刘敞，敞子刘奉世，均以文名擅于北宋中期，世称“三刘”。仁宗庆历六年（1046），刘攽与刘敞，兄弟同登进士科，刘敞本为廷试第一，因编排官王尧臣是其妻兄，为避嫌，改为第二名。

刘攽中进士后，一直做了二十年州县官，才入京为国子直讲，这是由于欧阳修的推荐，才调任京职的。因为与御史中丞王陶素有夙憾，遭到王及同僚的排挤，长期以高阶担任馆阁校勘之职。熙宁中，判尚书考功、同知太常礼

院。刘攽与王安石政见不同,时王安石推行新政,改革学校贡举之法,刘攽不同意王安石从学校中荐拔人才的政策,谓:“本朝选士之制,行之百年,累代将相名卿,皆由此出,而以为未尝得人,不亦诬哉!”希望因循旧制,不要轻易更改法令。宋之前,经筵讲读,讲读者是坐着讲授的。宋代为了提高君主的尊严,废除了前代教授讲座的方式,讲师必须站立着讲读,而皇帝当然坐着听课。王安石在经筵,要求神宗让讲师坐着讲读,以表示对师道的尊重。刘攽也极力反对,这些都让王安石很不愉快。加上他性格疏隽,性喜谐谑,常与同僚争谏,又对新政及新党人物颇有非议,曾直接给王安石写信,争论新法不便。安石大怒,新账老账一起算,把他外放泰州(治今江苏泰县)通判,又迁曹州(今山东曹县北)知州,治尚宽平,使地方盗患为之衰息。后为开封府判官,复出为京转运使,又徙知兖、亳二州。其转运使职务,由吴居厚代替。吴居厚上任后实行新法,使地方财政收入大增,于是刘攽被追诉在任内废弛政务,黜为衡州(今湖南衡阳)盐仓的监理官员。哲宗初,起知襄州,入为秘书少监,以疾求去,加直龙图阁,知蔡州(治今河南汝阳县),苏轼等力称其能博学强记,善于文章,有多方面的才干,于是他到蔡州不久,便被召拜中书舍人。回京不久,竟一病不起,年六十七岁。

刘攽平生著书百卷,尤邃史学,曾著《东汉刊误》,为人所称。又参预《三刘汉书标注》的编写工作,是一位治汉史的专家。司马光起初奏调刘恕、赵君锡(字无愧,赵良规子。累官刑部侍郎、枢密都承旨,御史中丞。绍圣中

贬少府少监，分司南京）协修《通鉴》，因赵君锡守父丧不能赴任，于是由刘攽接替了赵君锡。

范祖禹（1041—1098）字淳甫，一字梦得。因其生时，其母梦一伟丈夫披挂金甲闯入寝室，语曰：“吾汉将军邓禹”！直到从梦中惊醒，犹历历在目，遂以为名。

范祖禹之家世，本四川华阳（今四川广元县北）著姓望族，其父范百之，仁宗宝元元年（1038）进士，官至太常博士。范祖禹十三岁时，不幸父母相继辞世，祖禹兄弟（祖禹为百之的第三子）皆由其叔祖范镇抚养。范镇（字景仁）是有宋一代名臣，以刚言直谏知名当世，他当年与范百之同年考中进士，二人虽为叔侄，但实如兄弟。神宗时范镇为翰林学士兼侍读，知通进银台司，极力反对王安石变法，遂以本官致仕。哲宗即位后拜端明殿学士，累封蜀郡公。同时范镇也是一位学问大家，曾与修《新唐书》、《仁宗实录》，著有《范蜀公集》、《东斋纪事》等，是一位唐史研究专家。他对范祖禹十分珍爱，视同己出。司马光与范镇是好友，彼此交情甚笃，因此很早就认识了范祖禹。这也是范祖禹追随司马光的主要原因。

范祖禹“知识明敏，好学能文”（《司马光奏议》卷三〇《荐范梦得状》），嘉祐八年（1063）中进士甲科，时年二十三岁。授校书郎，出为资州龙水县（今四川资中县西南之龙水乡）知县。范祖禹中举后，曾写过一篇《进论》，求教于司马光，司马光虽对范祖禹十分欣赏，但对此文却迟迟不置一词。祖禹屡询之，司马光才说：不是因为你的文章不好，而是我不欣赏你急于求进的态度，我觉得你这

样未免有些贪心，我不高兴。不是为了你的《进论》，而是不喜欢你贪心罢了。于是范祖禹焚掉《进论》，决定不再参加贤良科的考试。

因司马光这一席话，也让范祖禹看破了人世的功名利禄，熙宁三年六月，刘攽通判泰州，司马光立即征调他进书局，同修《通鉴》，祖禹到洛阳，十五年如一日，不事进取。史局人员中，刘恕驻局四年有奇，刘攽在局五年，范祖禹从熙宁三年入局，一直到《资治通鉴》全书修纂完竣，整整十五年。这十五年中，无日不兢兢业业。他入局时三十一岁，书成上进时已是四十四岁的中年人了。范祖禹把他一生中最宝贵的一段光阴贡献给了《资治通鉴》。书成之后，司马光推荐他做了秘书省正字。

范祖禹负责唐史这一部分，他的一些观点与司马光也不尽完全相同，所以他在完成《通鉴》工作的同时，把自己对唐史的理解，撰成《唐鉴》十卷以献。这部书让他获得了很高的声誉，不仅他本人被称作“唐鉴公”，连他的儿子也被称作“唐鉴儿”。宋高宗曾对讲臣说：“读《资治通鉴》知司马光有宰相度量，读《唐鉴》知范祖禹有台谏手段。”

受司马光的影响，在政治上范祖禹也极力反对以王安石为首的“新党”。时王安石当国，他与王安石的弟弟王安国是好朋友，王安国多次告诉他说安石对他非常器重，要他往谒其兄，范祖禹却拒绝与王安石往来。与之相反，保守派元老富弼致仕居洛阳，杜门不与人酬接，却同范祖禹交往颇厚。在他病重时，独把范祖禹召到床前，授

以密疏，大抵论王安石误国及新法之害，言极愤切。富弼死后，人皆以为不可奏，范祖禹却一无反顾地把它呈奏给神宗皇帝。由此可看出他的政治态度。考范祖禹一生，是一位很出色的史官，很出色的谏官，很出色的经筵讲官，但他最主要的贡献，还是参与修纂了《资治通鉴》。

三

《资治通鉴》的编纂班子主要由以上四人组成，其分工是：刘攽负责汉史部分，刘恕负责魏晋南北朝和隋代部分，司马光把书局迁到洛阳前后，对各人的分工作了一些调整，范祖禹负责唐代史部分，刘恕负责五代史部分，刘攽则按替刘恕余下的南北朝部分，刘恕去世后，五代部分由范祖禹承担。这时候由于人手不足，司马光让自己的儿子司马康加入进了书局，负责《资治通鉴》的文字检阅工作。那一年司马康二十九岁。

司马康（1050—1090），字公休，熙宁初以明经擢上第。司马光为翰林学士时，奏请康留国子监听读。熙宁五年（1072）监京西粮料院。司马康性端谨，不妄言笑，敏学过人，博通群书。路人见其容止，虽不识，但皆知其为司马氏之子。司马光居洛阳，士之从学者退与康语，未尝不有得。在《资治通鉴》书局中他虽是后之来者，却是重要的一员干将。

《资治通鉴》的编纂工作分四个步骤来进行。第一步是蒐辑整理史料。《通鉴》全书，共参考了三百余种书籍，

仅唐代,参考的书目就有一百余种。搜集到的相关史料,当远远超过这个数字。这些资料,大部分来自龙图阁、天章阁、弘文馆、昭文馆、集贤院的秘阁藏书。这都是当时全国藏书最丰富的地方。据宋仁宗时所编《崇文总目》,史馆,昭文馆、集贤院和秘阁的藏书达到了 30669 卷。另外,在洛阳的省寺,留司御史台及銓和诸库,还保存着唐到五代时期大量的奏章和案簿。熙宁四年,宋神宗曾赐司马光颖邸旧书 2400 卷。除此之外,书局的其他几位协修人员也都是家藏丰富的藏书家,刘恕家藏最丰,晁说之曾撰《刘氏藏书记》记其详。刘恕也曾到藏书家宋敏求家中,作旬日之留,口诵手录,不在少数。

《通鉴》史料征集的范围,包括了一切正史之外的杂史诸书。司马迁说他为修《通鉴》,“遍阅旧史,旁及小说,简牍盈积,浩如渊海”(《进通鉴表》)。在他的住宅里,聚书达五千卷(参见《独乐园记》《传家集》卷七一)。通过后人对《通鉴》引征书目的研究,亦可见大略。据司马康言,《通鉴》之征引,其正史之外,楚汉事则司马彪(《九州春秋》)、荀悦(《汉纪》)、袁宏《后汉纪》、崔鸿《十六国春秋》、萧方等《三十国春秋》,李延寿之南、北史等(见《文献通考》)。清胡元常《通鉴引书考》所载书名,除文集外,凡得 272 种,近人张煦侯《通鉴学》,将《通鉴》和《通鉴考异》所征引之书加以考索,分为正史、编年别史、杂史、霸史、传记(附碑碣、墓志)、奏议(附别集)、地理、小说、诸子等十类,共列出 301 种。当代学者仓修良《通鉴引用书目的再检核》,重加考订为 359 种(文见《河北师院学报》1987 年

第2期)。可谓汗牛充栋。可以想象,仅是对这浩如烟海的史料进行归纳、梳理,便是一件多么浩大的工程。

第二步,是把可用的资料,依年月日顺序编排剪贴,标明事目,作成“丛目”。这种“丛目”有“目录索引”的性质,其开列史实,要求尽量详备,“稍与其事相涉者,即注之,过多不害”(《答范梦得》,见《传家集》卷六三)。司马光看了范祖禹最初作的“丛目”,并不十分满意,指示他应在每一条史料后面做好备注,注明事件发生的具体时间,考不出月、日的,则放在年底,称“是年”。考不出日的,则放在月底,称为“是月”。丝毫不能假借。每一条都要十分清晰。

“丛目”编排好之后,第三步便是将其进行初步整理,重新对编排好的史料进行取舍,选择、组织,修订文辞。对每一条史实,亦必须重新翻出原书进行校核,如有事同文异的记载,则必须择其详备明白者,彼此互有相略的不同资料,必须左右采择选录;对彼此年月事迹有抵牾者,则必须选一证据,研判何者近于情实,以修入正文,并且附以其余史料,说明取舍的根据。如此按照统一体例梳理过的资料,叫作“长编”,实际上也就是初稿。长编依年月日编次为草卷,每四丈截为一卷,仅唐朝的长编就有八百多卷。

接下来是最后的工作,对长编进行考异、修改、加工、润色,删其繁冗,写成定稿。丛目和长编是由协编的学者来完成的,而定稿则由司马光一人总其成。这一项工作依然是极其繁重的,司马光对自己每天的工作进程规定

得极为严格，“自课三日删一卷，有事故妨废则追补”（《文献通考》卷一九三）。他在给宋次道的信中说：“某自到洛以来，专以修《资治通鉴》为事，于今八年，仅得晋、宋、齐、梁、陈、隋六代以来奏御”（同上书）。仅以唐代为例，范祖禹参考了一百余种，三四千卷的书籍，修成了八百多卷的长编，司马光至少花费了四年时间，把其删定为八十一卷。按照这个比例来计算，全书的“长编”至少应有三千卷之多，如按每四丈一卷，则全部长编即有一万二千丈，是名符其实的“长编”了。据说仅是草稿，就堆满了两大屋子。即使是这草稿，也是由书吏工工整整抄录下来的，未曾有一字苟且。

三千余卷的“长编”删定为二百九十四卷的定本，十六代，一千三百六十二年的史事，整整十九年的劳作，司马光终于完成了这一旷世杰构。除本书之外，尚有《资治通鉴考异》三十卷（“长编”中的考异文字，原附于正文之下，以资删定取舍，司马光终其修订后，把注文析出而成是书）、《通鉴目录》三十卷（以岁阳、岁名的纪年方式，年经国纬，略举事目，诚为《通鉴》之缩节本）同时进呈。《考异》和《目录》，亦同为历史编纂学的创举。

整整十九年，六千九百多个日夜，司马光“研精极虑，穷竭所有，日力不足，继之以夜”，书成之后，心血半枯，不久病倒，两年以后即撒手人寰。他去世后两个月，哲宗圣旨命将经过复校的全书送往杭州雕板，元祐七年（1093）全书印竣，“立于学官，与六籍并行”（《告文正公庙文》，《范太史集》卷三七）。对司马光来说，可算是“志愿永毕”

了。司马光一生著述宏富,除《资治通鉴》二百九十四卷之外,尚有《资治通鉴目录》三十卷、《资治通鉴考异》三十卷、《历年图》七卷、《稽古录》二十卷、《资治通鉴举要历》八十卷(已佚)、《本朝百官公卿表》六卷、《翰林词草》三卷、《古文孝经注》一卷、《易说》三卷、《系辞注》二卷、《老子道德论》二卷、《太元经集注》八卷、《大学中庸义》一卷、《扬子集注》十三卷、《文中子传》一卷、《河外咨目》三卷、《书仪》八卷、《家范》四卷、《读诗话》一卷、《涑水纪闻》十二记、《医问》七篇,另有《传家集》八十卷,凡二十二种,六百余卷。从以上书目可以看出,他在许多领域都有比较突出的建树。他学识渊博,不论是经史百家还是音乐、律历、天文、书数均有心得。他平生不喜欢老子的学说,但也一样作过深入的探究。这样一位学问淹通的大家,才可能有《资治通鉴》这样的大手笔。

四

史书的编年体,起源于春秋。中国早期的史书,有很多采用了这一体裁,著名如《春秋》、《左传》、《竹书纪年》,到了汉代,荀悦简化《汉书》作《汉纪》三十卷,使编年体史书的体例、结构有了较大变化。继荀悦之后又有袁宏《后汉纪》,孙盛《魏春秋》,习凿齿《汉晋春秋》,干宝、徐广《晋纪》,裴之野《宋略》,吴均《齐春秋》,何之元《梁典》等编年体史书出现。然而这些大都是以一朝一国的史事为主,

并不是通史体的编年。有编年体的通史，则从司马光始，《资治通鉴》是第一部！

其实到了司马光时代，“编年体”沉寂已久，在他之前的十七史，大都采用了纪传体，诚如清代学者浦起龙所说：“上起三国，下终五季，弃编年而行纪传，史体偏缺者五百余年，至宋司马光氏始有《通鉴》之作，而后史家二体，到今两行，坠绪复续，厥功伟哉”（《史通通释》卷十二）。司马光最初的想法，是修一部“通史”，并且命名为《通志》。他认为只有这种“通史体”，才能达到“通古今之变”的作用。后来由于宋神宗赐名，才定名为《资治通鉴》。至于这部书的体例，在搜集史料开始的第一步，司马光就已胸有成竹，从产生“丛目”到“长编”再到最后定稿，司马光编制了一套严密的方法和步骤。这样一部包容周、秦、汉、魏、晋、宋、齐、梁、陈、隋、唐、后梁、后唐、后晋、后汉、后周十六代，1362年历史的大书，如果用纪传体来写，其记事必然分散于本纪、列传、书（志）等篇之中，不可能完整地叙述每一历史事件的过程，亦不能脉络清晰地表明历史事件之间的联系。因此，他果断地采用编年体的形式，完成了这部编年通史体的杰构。并且，自张一军的另一种体裁——纪事本末体由此而衍生，这是司马光没有想到的。

《资治通鉴》既然作为一部编年体通史，但其断限却上不及远古，下不至现代（宋），而是从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（前403）开始，到后周世宗显德六年（959）为止。对于这个问题，最早参与其事的刘恕也很困惑，曾与司马光作过